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普医疗”或“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3年5月19日在北京市昌平区超前路37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5月15日以邮件方式送达。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兴林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监事审议并通过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选举王兴林先生担任公司第六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二、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议案》

为进一步健全常州秉琨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常州秉琨”）长效激励机制，稳定和吸引核心人才，充分调动和增强常州秉琨经营管理团队和核心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团队凝聚力，并将自身利益与常州秉琨长远发展紧密结合，常州秉琨拟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实施股权激励。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实施有利于充分调动其核心员工的积极性，绑定核心员工与公司的长期利益，打造命运共同体和利益共同体，为公司的持续健康发展奠定基础。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实施股权激励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6）。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乐普（北京）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一日